期数：360 责编：张燕萍 汪灵犀 电话：8610—65369316 邮箱：hwbdzyd@yeah.net

律师信箱

涉外婚姻常见法律问题解析

屈 炜

随着中外交往的日益频繁以及华人国籍、身份变化等因素，“涉外婚姻”日益增多。有读者向本报咨询在中国如何办理涉外结婚登记、外国法院判定的离婚判决书在中国是否有效等问题。为此，我们请北京市赵晓鲁律师事务所屈炜律师，就涉外婚姻中的几点常见法律问题做一解析，敬请留意。 ——编者

●涉外婚姻及其法律适用

本文所称的“涉外婚姻”，仅涉及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内地居民同港澳台居民及华侨在内地结婚或者离婚的情形。其主要适用的是中国的《婚姻法》、《婚姻登记条例》、《民事诉讼法》等法律法规。

自2011年4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对涉外婚姻的法律适用进行了新的规定。

“结婚条件”适用当事人共同经常居所地法律；没有共同经常居所地的，适用共同国籍国法律；没有共同国籍，在一方当事人经常居所地或者国籍国缔结婚姻的，适用婚姻缔结地法律。

“结婚手续”符合婚姻缔结地法律、一方当事人经常居所地法律或者国籍国法律的，均为有效。

“协议离婚”当事人可以协议选择适用一方当事人经常居所地法律或者国籍国法律。当事人没有选择的，适用共同经常居所地法律；没有共同经常居所地的，适用共同国籍国法律；没有共同国籍的，适用办理离婚手续机构所在地法律。

“诉讼离婚”适用法院地法律。

●如何在内地办理结婚登记手续

符合中国婚姻法规定的结婚条件，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在中国内地结婚的，内地居民同香港居民、澳门居民、台湾居民、华侨在中国内地结婚的，男女双方应当共同到内地居民常住户口所在地的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结婚登记。

1、办理结婚登记的内地居民应当出具下列证件和证明材料：

（一）本人的户口簿、身份证；

（二）本人无配偶以及与对方当事人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的签字声明。

2、办理结婚登记的香港居民、澳门居民、台湾居民应当出具下列证件和证明材料：

（一）本人的有效通行证、身份证；

（二）经居住地公证机构公证的本人无配偶以及与对方当事人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的声明。

3、办理结婚登记的华侨应当出具下列证件和证明材料：

（一）本人的有效护照；

（二）居住国公证机构或者有权机关出具的、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的本人无配偶以及与对方当事人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的证明，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出具的本人无配偶以及与对方当事人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的证明。

4、办理结婚登记的外国人应当出具下列证件和证明材料：

（一）本人的有效护照或者其他有效的国际旅行证件；

（二）所在国公证机构或者有权机关出具的、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该国驻华使（领）馆认证的本人无配偶的证明，或者所在国驻华使（领）馆出具的本人无配偶的证明。

5、关于出国人员、华侨及港澳台居民结婚提交材料的问题：

出国人员办理结婚登记应根据其出具的证件分情况处理。当事人出具身份证、户口簿作为身份证件的，按内地居民婚姻登记规定办理；当事人出具中国护照作为身份证件的，按华侨婚姻登记规定办理。

当事人以中国护照作为身份证件，在内地居住满一年、无法取得有关国家或我驻外使领馆出具的婚姻状况证明的，婚姻登记机关可根据当事人本人的相关情况声明及两个近亲属出具的有关当事人婚姻状况的证明办理结婚登记。

律师提示▶▶▶

根据中国现行的有关政策、法规，中国禁止成立涉外婚姻介绍机构。不准许国内婚姻介绍机构和其他单位从事或者变相从事涉外婚姻介绍业务，也不准许任何个人采取欺骗手段或者以营利为目的从事或者变相从事涉外婚姻介绍活动。

近年来某些地方出现一些所谓涉外中介服务机构，经常以咨询或者办理入境手续等名义收取费用，骗取内地居民“迎娶”外国新娘，最后新郎落得“人财两空”的尴尬境地。对这种非法的涉外婚姻“黑”中介，应当予以警惕和防备。

●如何在内地办理离婚登记手续

中国公民同外国人在中国内地自愿离婚的，内地居民同香港居民、澳门居民、台湾居民、华侨在中国内地自愿离婚的，男女双方应当共同到内地居民常住户口所在地的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离婚登记。

办理离婚登记的内地居民应当出具下列证件和证明材料：

（一）本人的户口簿、身份证；

（二）本人的结婚证；

（三）双方当事人共同签署的离婚协议书。

办理离婚登记的香港居民、澳门居民、台湾居民、华侨、外国人除应当出具前款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证件、证明材料外，香港居民、澳门居民、台湾居民还应当出具本人的有效通行证、身份证，华侨、外国人还应当出具本人的有效护照或者其他有效国际旅行证件。

离婚协议书应当载明双方当事人自愿离婚的意思表示以及对子女抚养、财产及债务处理等事项协商一致的意见。

办理离婚登记的当事人具有以下情节之一的，婚姻登记机关不予受理：

（一）未达成离婚协议的；

（二）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

（三）其结婚登记不是在中国内地办理的。

●在内地诉讼离婚的几个法律问题

1、如何确定管辖法院？

一般原则：涉外离婚诉讼，一般以被告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被告住所地与经常居住地不一致的，由经常居住地人民法院管辖。

特殊规定：（1）对不在中国境内居住的人或者对下落不明及宣告失踪的人提起的涉外离婚诉讼，由原告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原告住所地与经常居住地不一致的，由原告经常居住地人民法院管辖。（2）在国内结婚并定居国外的华侨，如定居国法院以离婚诉讼须由婚姻缔结地法院管辖为由不予受理，当事人向人民法院提出离婚诉讼的，由婚姻缔结地或一方在国内的最后居住地人民法院管辖。（3）在国外结婚并定居国外的华侨，如定居国法院以离婚诉讼须由国籍所属国法院管辖为由不予受理，当事人向人民法院提出离婚诉讼的，由一方原住所地或在国内的最后居住地人民法院管辖。（4）中国公民一方居住在国外，一方居住在国内，不论哪一方向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国内一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都有权管辖。如国外一方在居住国法院起诉，国内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诉的，受诉人民法院有权管辖。(5)中国公民双方在国外但未定居，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诉离婚的，应由原告或者被告原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2、适用什么法律？

在中国内地人民法院受理的涉外离婚案件，有关民事诉讼程序的规定、离婚条件、财产分割和子女抚养等，均适用中国法律。

3、中国公民能否到内地法院申请承认外国法院的离婚判决书？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中国公民申请承认外国法院离婚判决程序问题的规定》，对与中国没有订立司法协助协议的外国法院作出的离婚判决，中国籍当事人可以根据该《规定》向人民法院申请承认外国法院的离婚判决。对与中国有司法协助协议的外国法院作出的离婚判决，按照协议的规定申请承认。外国法院离婚判决中的夫妻财产分割、生活费负担、子女抚养方面判决的承认执行，不适用该《规定》。

带动周围人订阅海外版

张桂桓

我和老伴儿居住的老年公寓，位于美国科罗拉多州丹佛市中心。这栋公寓楼里住着98户老人，其中华人的户数占一多半。楼内有8户订阅了《人民日报海外版》，说来还都是我推荐给他们的。

屈指算来，我和海外版结缘已有16个年头了。那是1999年10月，我到美国俄亥俄州克利夫兰市的女儿家探亲，女儿为了排解我的寂寞，订了一份海外版，我如获至宝，每一期都看个遍。2000年退休以后，我和老伴儿常到美国居住，2007年拿到美国绿卡。这些年来，订阅海外版从未间断过。

3年前，我和老伴儿住进了老年公寓，同时把海外版的投寄地址也转过来了。不少中国老人对我订的这份报纸感兴趣，我看过后就送给他们传阅。虽然家家都有中文电视、网络电视和电脑，看新闻不是问题，但老人们更喜欢海外版上的一些固定专栏和版面，比如头版的“望海楼”专栏，“华侨华人”“读者桥”“旅游天地”“名流”“健康生活”“神州速览”“文学乡土”“万家灯火”“焦点关注”“学中文”等专版。于是，公寓楼里的老人们竞相订阅海外版。

天天与海外版相伴，便产生了为之写稿的想法。2001年，我看到车行老板顾正华经营有方，生意红火，征得他的同意后，我写了一篇3000多字的通讯，在当地的《中国城报》上分三期连载，老顾看了很高兴。我对他说，想把这篇长通讯改写成一篇六七百字的短稿，投给海外版。他说不行，海外版是发行全世界的大报，不可能登咱这点事儿。但我还是想试试，《顾记车行好生意》写完后就传给了海外版的“华侨华人”版，不久竟被采用了。老顾先我一步看到报纸，立即打电话给我报信儿，兴奋之情溢于言表。

2001年9月，我的外孙女小简星期天在中文学校看到海外版刊出《海外儿童学中文习作选登》，便写了一篇《我想回中国看看》。见报时，刘菲编辑在点评中写道：“看得出，小简的书写态度十分认真。希望今后能按照字帖继续练习，把汉字写得更好看。”第二年秋天，小简被送回国内，在辽宁省丹东市二纬路小学读完三年级上学期，中文的读写能力提高很快。我写了一篇《外孙女回国学中文》，发表在2003年6月5日的“学中文”版上。

到美国后，我还写了很多见闻，其中的几篇见之于海外版的报端，令我倍感荣幸。

作者简介：

张桂桓，退休前为辽宁省丹东市公务员，退休后侨居美国。

“当……的时候”的用法

杜老师：

某媒体中说：“当我深入这片古老的土家族聚居区，就陶醉在恩施的气息里。”这个句子里的“聚居区”后是否应加上“时候”？请您解释一下，谢谢！

吉林读者**李应前**

李应前读者：

用介词“当”表示“某个时候”时，分句末尾要有“时候”或“时”与之相呼应。例如：

（1）当我回来的时候，太阳已经落山了，我摸黑回到家里。

（2）当他5岁的时候，父亲便带着他来到北京，如今已在北京住了50年。

（3）满载士兵的汽车在公路上奔驰，当经过一片庄稼地时，突然停了下来。

（4）当市场的情势发生改变的时候，我们的对策也应随之调整。

（5）当村里欢庆丰收的时候，传来了火车很快就要通到附近的消息。

“当”跟后面的“时候”，构成了介词结构，如果没有“时候”或“时”，介词结构就不完整。

“当……的时候”跟“当……时”比较起来，“当……时”的书面语色彩更重一些。故而多用于书面语气息浓厚的文章或文件中。另外，“当”后词语较多时，末尾也多用“时”。

因此，“当我深入这片古老的土家族聚居区，就陶醉在恩施的气息里”中，宜在前一分句末尾加“的时候”或“时”。这个分句比较长，加“时”比较合适，可改为：“当我深入这片古老的土家族聚居区时，就陶醉在恩施的气息里。”

从这个例句可以看出，使用“当……的时候（时）”这一表达格式时，如果分句较长，容易丢掉分句末尾的“时候（时）”，这是值得注意的。

《语言文字报》原主编**杜永道**

语文信箱 YUWENXINXIANG

●海外来鸿

海外版助她走上文学创作“快车道”

卢 威文/图（寄自美国）

苏菲近影

连日来，海外女作家苏菲喜事连连。一是她在《人民日报海外版》“文学乡土”版发表的散文《说起梅花》被北京市选作高考题；二是她的新书《天外的乡愁》被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苏菲高兴地说：想不到海外版的影响力这么大，一篇普通的散文，却获得如此大的反响，又把我推上文学创作的“快车道”。

定居美国洛杉矶的苏菲喜欢写散文和诗，她创作的作品一篇接一篇，几年下来，就累积了近百篇作品。她的散文写好后，往往自我欣赏一番，便顺手把作品丢进抽屉里。苏菲喜欢写散文的事被女作家刘于蓉知道了，于是把她的散文推荐给北京的文学编辑白舒荣。白舒荣读了苏菲的散文《说起梅花》拍案叫绝，当即帮她投寄给海外版的“文学乡土”版。不久，这篇散文果真发表在“文学乡土”版的显要位置，苏菲拿着海外版兴奋得又蹦又跳。

《说起梅花》表达了苏菲对梅花、对以梅花精神为代表的祖国优秀文化的深切热爱。文章情感真挚，语言雅致而鲜活生动。在“文学乡土”版发表后，犹如一石激起千层浪：先是被《散文选刊》转载，又被选入安徽江南十校高三联考阅读理解试题，再被2015年北京高考作文题目“深入灵魂的热爱”选作引用文章。

“70后”女作家苏菲，原名王红梅，由于喜爱写作，就把自己的英文名“Sophia”的中文译音作为笔名了。她在安徽省太和县长大，从小喜欢写诗。父亲是语文老师，常教她古诗，为她日后写现代诗打下根基。她16岁在报纸杂志上发表诗作，其“处女作”是“初恋和童年”，发表在《乡土诗人》月刊上。

苏菲学生时代作的诗有50多篇，字里行间表达了青春的迷茫、青春的忧虑以及青少年的喜怒哀乐。她初中毕业后考入淮南幼儿师范，又在安徽中医学院攻读硕士学位。2003年3月，她赴美定居，迅即取得美国加州中医师执照，开始一边扎银针，一边搞创作的新移民生活。近两年来，她开始尝试小说创作，正在撰写反映新移民生活的小说，第一章已写了2万多字，完稿后将投给海外版“文学乡土”版。